



禹銘投資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666)

委任非執行董事

禹銘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葉維義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起生效。

葉維義先生，47歲，為新昌營造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主席，安利控股有限公司、金威啤酒集團有限公司、壹傳媒有限公司及信德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彼亦為聯交所上市公司希慎興業有限公司及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替任董事。彼為Value Partners Limited創辦人之一、Argyle Street Management Limited(「ASML」)之非執行主席及Argyle Street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ASMHL」)之董事。葉先生曾任聯交所之委員，直至該公司被合併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止，並兼任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成員，直至二零零六年五月為止。彼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三年擔任中國證監會上市委員會成員。葉先生亦為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之收購及合併委員會、收購上訴委員會及證監會雙重存檔事宜顧問小組成員。葉先生畢業於哥倫比亞大學法律學院，於一九八四年成為加州律師公會會員。葉先生曾為新加坡上市公司Transpac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之非執行董事(彼已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一日辭任)。葉先生亦曾擔任海域化工集團有限公司(「海域化工」)之非執行董事。海域化工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並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四日根據高等法院頒令委任臨時清盤人之前，海域化工之主要業務分類包括貴金屬電鍍化學品之生產、分判及貿易。根據海域化工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之公佈，海域化工之清盤呈請聆訊押後至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六日，而臨時清盤人對海域化工之調查工作仍在進行中。葉先生已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六日辭任海域化工之職務。

葉先生過往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職務。於本公佈日，本公司之主要股東ASM Asia Recovery (Master) Fund(「Master Fund」)及ASM Hudson River Fund(「Hudson River Fund」)共同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合共18.62%之權益。Master Fund及Hudson River Fund乃由ASML管理，而ASML則由ASMHL全資擁有。ASML及ASMHL兩者亦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除於ASML及ASMHL擔任董事職務外，葉先生亦為ASMHL之股東。除披露者外，葉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其他關係。

根據本公司與葉先生訂立之委任書，本公司與葉先生訂立一年之委任期，其委任須遵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接受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委任書並無確定葉先生之董事袍金，董事袍金將參考其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而釐定，並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於本公佈日，葉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與其委任有關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且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葉維義先生加入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董事會包括九名董事，其中馮永祥先生(主席)、馮耀輝先生(董事總經理)及李華倫先生為執行董事；李成輝先生、葉維義先生及李業華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蘇樹輝先生、周宇俊先生及何振林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馮耀輝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